

合同编号：2025249

2025 年全球首发节政府采购合同

委托人（甲方）：北京市商务局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7 号院 5 号楼

通讯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7 号院 5 号楼

法定代表人：朴学东

联系人：宫运晓

联系电话：010-55579731

受托人（乙方）：西街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 21 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西街 21 号北京商报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海岩

联系人：马嘉会

联系电话：18600682636

就甲方的“2025 年全球首发节”项目通过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经评标委员会评定西街传媒（北京）有限公司（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国家和北京市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合作互利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开展“2025 年全球首发节”服务事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及附件
- b. 中标通知书
- c. 投标文件
- d. 招标文件

第二条 事务概况：

甲方委托乙方处理 / 承办 [“2025 年全球首发节”] 事务。

具体事项如下（活动实施方案详见附件）：

- 1、举办线下线上系列活动不少于 5 场
- 2、探店短视频 8 期
- 3、宣传稿件撰写
- 4、设计制做“北京首发日历”，进行线下线上展示推广
- 5、设计定制《北京首发护照》
- 6、推出全球首发节限定 AI 绘制明信片
- 7、以“首秀京城”为话题，进行线上短视频互动

第三条 具体要求：

甲方委托乙方处理 / 承办本合同项下事务的要求：

- 1、委托期限：2025 年 9 月 11 日至2025 年 12 月 10 日。

- 2、具体要求：

①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事务的期限：2025 年 9 月 11 日至2025 年 12 月 10 日；

②乙方在 2025 年 9 月 11 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报送关于处理 / 承办事务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就处理此事务而成立的工作组织负责人及工作人员名单、履历（有资质要求要报送资质证书）、电话、策划方案、活动实施方案、主要活动地点、安全工作方案、处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上述方案、文件、资料等属于本合同的一部分，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③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按甲方要求如实向甲方汇报进展情况；如遇突发或紧急情况，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报告；

④乙方在委托期限届满后 10 日内，将处理委托事项全过程的文字材料、音频及视频文件、新闻报道等相关资料原件全部交付甲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留存复制件；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全过程以及制作的作品和向甲方交付的工作成果不得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亦不得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使用、对外发布或提供与第三方。因本合同形成的作品相关著作权及乙方向甲方交付的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单独所有；

⑤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受托事务全部或部分转委托给第三方处理；

⑥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及履行结束后均不得将甲方提供的任何形式的资料泄露给第三方。如需在公开的活动中使用甲方提供的资料，需于活动举办10日前向甲方书面申请确认公开范围，得到甲方的书面允许后，方可使用；

⑦乙方对“2025 年全球首发节”的安全承担全部责任。

第四条 费用支付：

1、费用总额：甲方就本合同项下的事务处理 / 承办支付给乙方的费用议定总额为人民币 [¥ 1457600] 元（大写：壹佰肆拾伍万柒仟陆佰元整），实际支付金额为人民币 [¥ 1457600] 元（大写：壹佰肆拾伍万柒仟陆佰元整）。本金额为固定价，无论发生任何情况，此金额不再增加。

2、双方同意采用以下第 [①] 种方式支付：

①分期支付：

甲方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60] %，即人民币 [¥ 874560] 元（大写：捌拾柒万肆仟伍佰陆拾元整）；

乙方完成处理 / 承办的全部事务，经甲方验收合格且没有违约情形的，向甲方提交本合同第三条 2④、第五条 2⑥所约定的全部资料并经甲方确认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40] %，即人民币 [¥ 583040] 元（大写：伍拾捌万叁仟零肆拾元整）。以上各期费用的具体支付时间以财政将资金拨付到甲方为准，若因未到甲方账户造成甲方延期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②一次性后支付：

乙方全部完成处理 / 承办的事务，且没有违约情形的，向甲方提交本合同第三条 2④、第五条 2⑥所约定的全部资料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金额，即人民币 [¥ /] 元（大写：/元整）。

前述款项的支付需以财政资金实际拨付至甲方账户为前提，若因财政资金未能及时到账导致的延期支付，不属于违约行为，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北京市商务局

开户行：中国银行通州分行

账号：319460211998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7 号院 5 号楼

电话：55579731

纳税人识别号：11110000756701202G

4、乙方账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西街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行：北京银行北太平庄支行

账号：2000 0036 9312 0002 1315 292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义务：

①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履行本合同的全过程，并及时提出建议和改进意见；

②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各类方案、名单及其他文件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应根据甲方的意见改进相关内容；

③甲方应向乙方按时足额支付本合同第四条所约定的款项；

2、乙方的权利义务：

①乙方有权按本合同第四条约定获得相关费用；

②乙方在履行过程中必须完全遵守本合同第二条及第三条的约定，并有义务按照乙方提交的各类方案、名单及其他文件按时、圆满地完成委托事务；

③乙方应在甲方每次付款【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合法正式发票；

④乙方就承办本合同约定事务，履行向相关部门申请许可、备案等义务。乙方承担本合同及附件约定全部活动中的食品安全、人身、活动安全以及与活动有关的纠纷处理责任，由于活动的组织及乙方承办本合同约定事务等原因造成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及其他安全事故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⑤按照甲方提出的异议和改进意见就本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改进和完善，直到甲方认可为止；

⑥乙方应在活动结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活动总结、相关支出证明及明细等资料。

⑦乙方对因本合同所获取或知悉的资料和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用作本合同以外事项或泄露给第三方。保密期限自获取或知悉时起直至相应资料和信息进入公知领域之时止。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无效、变更、中止、终止而免除。

⑧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私自将本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⑨乙方受托完成之项目成果的所有知识产权属于甲方。乙方保证委托项目成果是乙方独立设计创作，使用正版软件制作并实施完成，不会受到任何第三方基于侵犯其人身权、财产权、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其他合法权益的争议或诉讼。如果甲方因此收到上述争议或诉讼，乙方应当配合甲方积极解决争议或应诉，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甲方因维护权利支出的费用、法院或者仲裁机构最终裁定的侵权赔偿费用及甲方承担其他法律责任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第六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任何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3、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4、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超过【60】日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协议，如协商不成，甲方有权决定解除本合同，并对双方已经履行的部分进行结算。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在履行义务或者采取补救措施后，对方还有其他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3、本合同所指的甲方的损失，包括直接损失、甲方为弥补损失所支出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组织招投标支出的费用、重新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支付的费用、交通费、餐饮费、住宿费等）、甲方为向乙方主张权利所支出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聘请律师的费用、公证费、诉讼费、鉴定费等）等。

4、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或未履行甲方委托义务并拒绝接受甲方修改建议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款项。

5、乙方未按甲方确认的承办事务的各项方案及相关文件履行义务，或未经甲方书面认可擅自修改承办事务的各项方案及相关文件，或拒绝接受甲方对于委托项目的检查或伪造相关项目资料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款项。

6、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合同各项义务的，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款项；逾期履行合同义务超过【30】日的，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费用，尚未支付的费用甲方不再支付。

第八条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

- 1、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九条 其它：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变更或者补充，必须以书面形式签订变更或者补充协议。

2、本合同附件及变更或者补充协议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招标代理机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北京市商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年9月11日

乙方（盖章）：西街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年9月11日

2025 年全球首发节活动方案

一、活动背景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在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节点，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大力提振消费、提高投资效益，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为进一步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关于培育新型消费部署，北京作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标杆，将“积极发展首发经济”放在新型消费培育的重要位置，通过“国际首秀窗口+国潮创新工场”的叠加效应，以首发经济作为撬动消费能级跃升的战略支点，加速重构消费格局，让首店经济、首发活动成为北京展现商业活力、引领消费潮流的重要载体。

在首钢园、SKP 等全球首发地标矩阵初步成型的背景下，乘势举办 2025 全球首发节，充分发挥北京“首店经济”的虹吸效应（2024 年已落地 960 家首店）。活动以“时尚·首秀京城”为主题，旨在构建“全球品牌首发展示+本土文化创新赋能”的双向赋能平台，为“十五五”时期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北京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注入强劲动能。

二、组织架构

主办单位：北京市商务局

三、活动主题

时尚·首秀京城

四、活动时间

时间：2025 年 9 月-12 月

五、系列活动

2025 年 9 月至 12 月期间，聚焦首发、首秀、首展、首演，围绕时尚美妆、智能科技、文创潮玩、国潮珠宝等类别为核心，落地不少于 5 场线上线下活动，累计参与品牌不少于 100 家，单场首发新品不少于 5 款，单场活动品牌不少于 15 个，单场活动展示 SKU 不少于 20 种，保证每场活动拥有线上或线下不同的互动体验，融合碰撞激发时尚、科技、艺术、文化等领域的创新裂变，以全域沉浸式体验重塑消费互动模式，以科技注入未来感与年轻活力，以文化共融架起消费的桥梁。此外，本活动还将致力于强化北京作为全球品牌首发首选地的国际影响力，推动消费品质提升与产业链协同发展，全面构建城市国际消费中心新格局。

（一）潮玩文创首发站——潮玩文创专场

时间：2025 年 9 月 19 日-21 日（拟定）

地点：北投购物公园/微博 IN 跨次元引力场/中央车站·郎园 Station 文化中心

内容：以“潮玩、文创、谷子”为核心，打造为期三天的“潮玩文创首发站”，联合潮玩手办、博物馆文创、公园文创、二次元谷子等不少于 20 家品牌打造“首发新品+限量藏品+沉浸体验”三位一体场景，以潮玩文创为媒介，让年轻人在“玩”中建立文化认同，在“买”中践行消费自信。活动共分为“首发新品售卖区”“限量藏品展售区”“沉浸体

验互动区”三个区域。

（二）首发快闪集合站——时尚专场

时间：2025年9月（拟定）

地点：重点商圈/展馆

内容：围绕“悦动·盛事京城”聚焦时尚、美妆、服饰品类，邀请服饰、美妆类品牌不少于20家，打造时尚快闪集合站。

活动将根据场地特点搭建品牌展示区、售卖区、互动区，还将联动所在商圈其他时尚美妆服饰品牌，打造一场即秀即售的快闪活动。

（三）首发快闪集合站——国潮珠宝专场

时间：2025年10月（拟定）

地点：重点商圈/展馆

内容：围绕“国潮·秋韵京城”，聚焦国潮、珠宝、工艺礼品、饰品等主题，联合珠宝品牌、设计工坊与非遗代表、大型珠宝交易市场、独立设计师品牌等企业不少于15家，打造国潮珠宝快闪集合站。

活动将根据场地特点搭建品牌展示区、售卖区、互动区。同时还将联动重点商圈国潮珠宝及非遗工艺类品牌，打造一场即秀即售的快闪活动，共筑新国潮珠宝盛会。

（四）首发快闪集合站——智能科技专场

时间：2025年11月（拟定）

地点：重点商圈/展馆

内容：围绕“惠享·优选京城”，聚焦科技主题，联合

人工智能与语音、智能出行、智能家居与机器人、移动通讯与创作、娱乐与教育等智能科技类别品牌不少于 15 家，打造科技快闪集合站。

活动将根据场地特点搭建品牌展示区、售卖区、互动区，除现场展售区品牌外，还将联动所在商圈其他科技类品牌，打造一场即秀即售的快闪活动。

（五）首发快闪集合站——首发融合活动

时间：2025 年 9 月-12 月

地点：北京重点商圈（待定）

内容：跨越 2025 年金秋与冬季，本阶段活动将以“首发、首秀、首展、首演”四大主题为核心驱动力，广泛携手全市各大商圈，共同推出首发融合专场活动，消费者将有机会在全市多个热点区域，亲历国际品牌新品首发会、设计师时装首秀、先锋艺术装置首展、跨界文化演出首演等多元场景。通过丰富的互动体验、限时快闪、潮流市集等形式，为市民带来持续不断的新鲜感与沉浸式消费体验。

备注：上述活动的具体安排以实际举办情况为准。

六、首发宣传产品

（一）短视频产品

2025 年 9-12 月，以探店短视频形式挖掘各区首店、首展、首秀、首演，在脚本撰写与拍摄手法上吸引更多年轻受众关注，结合活动期间热点和重要节日节点等，策划 8 期具有话题性和热度的短视频主题（每期约 250 秒）由专业的年轻演员精炼解说、通过实地探访、体验镜头等方式呈现关键

信息，保持观众注意力，短视频将在市区级媒体、市商务局公众号以及各区级融媒体中心、各合作品牌联合宣发。

（二）系列报道

报道思路：一是专注线下活动，将活动整体情况及各站点活动分别进行稿件撰写，同时深入挖掘北京市首店、首展、首发、首秀资源，通过多种文字宣传形式，联合市区级媒体、各区融媒体中心全面报道北京市首发产品打造消费热点话题，向公众传递活动的核心价值，吸引更多关注，共计 8 篇。新闻稿件将于市区级媒体、市商务局公众号以及各区级融媒体中心平台联合宣发。

（三）上新了“北京首发日历”

2025 年 9 月-12 月，联动全市商圈、各类新品首发、首秀、首展、首演活动，打造 N 场联动活动，将活动征集汇总后制成“北京首发日历”。全球首发节将与各类新品首发、首店、首展、首秀、首演联动，制作海报或长图形式宣传产品发布至市属媒体、抖音、小红书等社交平台进行全方位宣传报道，同时将跟随线下活动，现场落地展示展板，进行线下展示。达到线下线上全域曝光，保证首发日历达到最大宣传声量。

（四）首发护照

联动首发节整体规划，定制设计精美《北京首发护照》，制作具有特色的打卡印章，活动期间，参与者可前往各大首发中心及落地活动现场集章互动。互动内容：各站活动的现场，消费者可将活动现场照片分享至小红书/抖音，参与#首

秀京城话题，领取电子首发护照并体验电子盖章服务。

（五）AI 绘全球首发中心明信片

联合评定的 12 家全球首发中心，推出全球首发节限定 AI 绘制明信片。明信片正面采用 AI 基于 12 家全球首发中心推荐的 品牌、首店、首展活动生成 AI 设计图，明信片电子版可作为宣传内容与市区级媒体、市商务局公众号以及各区级融媒体平台、各首发中心联合宣发。

（六）短视频话题互动

总主题：“#首秀京城”

策划思路：旨在以短视频为载体，以“首秀京城”为话题，通过全民参与、多屏联动、国际传播的创新模式，构建“大屏小屏联动、线上线下共振、国内国际破圈”的全媒体传播矩阵。深度结合互联网与市场思维联合头部商业平台，借助流量优势与网民基础，结合 2025 全球首发节各项活动与首发节亮点邀请广大网友参与话题互动，撬动话题流量。

通过上述多渠道宣传，实现活动实施和宣传覆盖人群 3000 万人次以上。